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 创兴

编号：2025—050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兴资源”）于近日收到福建平潭元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潭元初”）、温岭利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岭利新”）、钟仁志、颜焱的通知，其通过司法拍卖方式获得的公司股份已经办理完毕相关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情况

浙江华侨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实业”）持有的公司股份67,000,000股于2025年5月27日10时至2025年5月28日10时止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城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了公开拍卖。截至2025年5月28日，上述司法拍卖已经结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2025-032号）。

2025年7月15日，公司收到编号分别为（2025）浙0102执4093号之二、（2025）浙0102执4093号之三、（2025）浙0102执4179号之二、（2025）浙0102执4179号之三、（2025）浙0102执4230号之二的《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一、解除对被执行人浙江华侨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创兴资源（沪市证券代码600193）对应无限售流通股股票的查封。二、被执行人浙江华侨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创兴资源（沪市证券代码600193）对应无限售流通股股票的所有权归相应买受人所有。三、买受人在规定时间内持本裁定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5-048号）、《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华侨实业）》。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平潭元初、温岭利新、钟仁志、颜焱通过司法拍卖方式获得的无限售流通股合计67,000,000股公司股份的相关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过户前后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		本次过户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华侨实业	101,664,147	23.90%	34,664,147	8.15%
平潭元初	0	0	29,000,000	6.82%
温岭利新	0	0	13,000,000	3.06%
钟仁志	0	0	14,000,000	3.29%
颜焱	0	0	11,000,000	2.59%

注：本次过户后，华侨实业所持有的34,664,147股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针对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平潭元初、温岭利新、钟仁志先生、颜焱女士18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实际控制人王相荣先生18个月内保持对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股份”）的控制权，利欧股份18个月内不转让平潭元初、温岭利新股权。

2、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执行法院裁定导致的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